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一、 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51,586,564.48		-4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75,942.07		-7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23,453.76		-7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71,121.17		102.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73.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73.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减少4.8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538,130,043.30	3,590,374,933.68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05,819,415.67	2,858,582,869.51	1.6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1,023.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269,182.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1,217.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38,743.66	
合计	9,352,488.3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81	主要因为期初理财产品本期到期收回金额较大所致
预付款项	206.10	主要因为母公司预充值的油费、ETC及预付的展会费用较多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8	主要因为子公司八方天津支付的设备预付款较多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75.34	主要因为期初部分远期结汇产品已结汇所致
合同负债	51.81	主要因部分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2.14	主要因为本期发放了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39.84	主要因为本期母公司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营业收入	-40.72	主要因为终端市场库存偏高及消费疲软,导致公司出货量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32.36	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成本随之下降
税金及附加	-51.27	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税金及附加随之下降
销售费用	131.08	主要因为当期市场拓展和售后费用较多所致
财务费用	-3,520.45	主要因为母公司当期收到的定期存款利息较多所致
其他收益	197.74	主要因为母公司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投资收益	-1,037.38	主要因为母公司当期远期结汇产品亏损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96.84	主要因为母公司期初远期外汇产品已到期,收益调整至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5.57	主要因为子公司八方天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98	主要因为母公司当期收到的诉讼赔偿较多所致
所得税费用	-75.01	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利润总额下降,所得税费用随之下降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2.06	主要因为子公司八方荷兰、八方波兰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73.83	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净利润下降,每股收益随之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2	主要因为当期购买商品及支付税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7	主要因为当期收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因为支付的租赁负债租金列报口径调整所致

二、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清华	境内自然人	48,600,000	40.40		无	
贺先兵	境内自然人	19,617,071	16.31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270,413	9.37		未知	
俞振华	境内自然人	10,383,000	8.63		无	
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000,000	7.48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4,924,341	4.09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6,281	0.93		未知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485,454	0.40		未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五二组合	其他	454,200	0.38		未知	
嘉实基金-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嘉实基金-大家人寿长期成长型股票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20,964	0.35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清华	4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00,000
贺先兵	19,617,071	人民币普通股	19,617,07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270,413	人民币普通股	11,270,413
俞振华	10,3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83,000
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4,924,341	人民币普通股	4,924,3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6,281	人民币普通股	1,116,281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85,454	人民币普通股	485,45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五二组合	4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454,200
嘉实基金-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嘉实基金-大家人寿长期成长型股票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20,964	人民币普通股	420,9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先兵持有湖州冠群59.97%的合伙份额,为湖州冠群的有限合伙人;俞振华持有湖州冠群33.37%的合伙份额,为湖州冠群的普通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 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四、 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5,407,159.34	1,380,149,14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679,282.91	195,079,089.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820,555.93	162,608,961.24
应收账款	508,279,695.98	478,377,225.07
应收款项融资	119,123,186.71	162,430,081.72
预付款项	2,275,419.49	743,362.01
其他应收款	10,150,919.12	9,238,982.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2,663,266.45	375,418,444.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786,732.23	37,216,304.31
流动资产合计	2,703,186,218.16	2,801,261,591.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115,949.93	458,290,637.65
在建工程	245,953,307.18	193,180,746.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114,488.12	17,447,519.61
无形资产	87,524,920.19	87,483,534.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11,531.23	3,720,89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32,931.51	20,650,77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90,696.98	8,339,24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4,943,825.14	789,113,342.17
资产总计	3,538,130,043.30	3,590,374,933.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70,000.00	20,557,5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6,065,237.52	475,100,175.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5,542,513.14	43,172,942.54
应付职工薪酬	15,689,770.48	27,118,869.91
应交税费	18,660,483.95	31,020,457.37
其他应付款	17,912,050.59	19,201,197.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4,075.64	5,538,100.49
其他流动负债	86,520,678.31	97,264,774.38
流动负债合计	620,184,809.63	718,974,018.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070,246.60	10,699,018.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64,900.01	1,818,38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671.39	300,645.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25,818.00	12,818,045.59
负债合计	632,310,627.63	731,792,064.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297,135.00	120,297,1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5,740,559.96	1,405,740,559.96
减:库存股	82,482,131.07	82,482,131.07
其他综合收益	-1,620,647.40	-2,281,251.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157,477.50	60,157,477.50
未分配利润	1,403,727,021.68	1,357,151,07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05,819,415.67	2,858,582,869.5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05,819,415.67	2,858,582,869.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38,130,043.30	3,590,374,933.68
一般风险准备		

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1,586,564.48	761,753,664.04
其中:营业收入	451,586,564.48	761,753,664.04
二、营业总成本	406,439,516.14	553,941,019.40
其中:营业成本	331,053,924.24	489,440,174.72
税金及附加	2,341,243.33	4,804,424.44
销售费用	32,094,513.77	13,889,007.60
管理费用	25,669,002.37	25,094,089.08
研发费用	21,245,433.06	20,538,942.78
财务费用	-5,964,600.63	174,380.78
其中:利息费用	190,733.82	243,437.45
利息收入	7,817,622.25	2,742,071.35
加:其他收益	1,969,166.12	661,371.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83,797.60	745,03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6,893.87	1,694,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6,116.57	-1,383,912.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38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利息收入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53,002.78	209,529,634.45
加:营业外收入	753,074.80	562,084.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06,077.58	210,091,718.45
减:所得税费用	7,630,135.51	30,531,681.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75,942.07	179,560,036.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75,942.07	179,560,036.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75,942.07	179,560,036.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0,604.09	-1,570,648.7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0,604.09	-1,570,648.7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0,604.09	-1,570,648.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0,604.09	-1,570,648.7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36,546.16	177,989,387.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36,546.16	177,989,387.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1.4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1.49

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7,961,530.44	707,910,89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20,872.27	17,019,853.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8,457.58	14,270,62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290,860.29	739,201,37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474,412.34	554,188,460.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295,403.64	63,961,29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19,178.89	36,253,19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0,744.25	29,499,94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519,739.12	683,902,89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71,121.17	55,298,479.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42,800.00	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6,935.87	745,03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4,742.88	4,202,893.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684,478.75	154,947,923.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598,638.45	45,777,29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317,500.00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9,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345,738.45	195,777,29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8,740.30	-40,829,375.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708.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6,70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708.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0,927.52	-2,012,464.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82,225.49	12,456,63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9,741,974.95	1,774,172,63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5,224,200.44	1,786,629,269.71

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5,059,333.92	1,238,977,63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679,282.91	195,079,089.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073,647.26	86,753,839.97
应收账款	340,672,731.17	374,149,810.24
应收款项融资	35,003,730.34	70,020,626.23
预付款项	1,436,245.06	246,447.98
其他应收款	382,236,500.69	360,008,245.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6,918,249.32	204,326,801.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2,245.67	843,703.30
流动资产合计	2,423,661,966.34	2,530,406,193.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0,722,495.77	287,315,44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3,133,708.82	429,506,249.43
在建工程	4,152,518.02	2,994,441.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43,360.15	1,669,376.27
无形资产	25,023,458.40	24,598,022.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6,591.84	11,164,019.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9,671.85	2,096,785.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5,211,804.85	759,344,336.78
资产总计	3,228,873,771.19	3,289,750,530.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70,000.00	20,557,5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3,397,490.28	269,044,588.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147,767.03	38,024,448.41
应付职工薪酬	12,654,702.20	23,597,180.33
应交税费	17,895,041.60	25,787,781.07
其他应付款	16,312,315.15	18,544,824.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4,133.71	1,360,222.39
其他流动负债	18,560,711.75	29,543,695.38
流动负债合计	301,722,161.72	426,460,240.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671.39	300,645.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671.39	300,645.71
负债合计	302,012,833.11	426,760,885.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297,135.00	120,297,1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5,740,559.96	1,405,740,559.96
减:库存股	82,482,131.07	82,482,131.0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157,477.50	60,157,477.50
未分配利润	1,423,147,896.69	1,359,276,603.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6,860,938.08	2,862,989,64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28,873,771.19	3,289,750,530.68

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271,276,464.60	590,099,822.74
减:营业成本	151,951,875.37	334,437,885.28
税金及附加	2,138,852.66	4,761,075.84
销售费用	27,915,218.35	20,382,222.74
管理费用	16,147,713.37	16,594,989.79
研发费用	17,831,936.25	19,182,466.75
财务费用	-5,992,334.84	-92,994.52
其中:利息费用	13,450.88	20,406.62
利息收入	7,376,003.82	2,391,850.34
加:其他收益	1,901,362.80	638,092.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27,711.44	745,03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6,893.87	1,694,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378.03	-474,417.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302,370.64	197,437,381.84
加:营业外收入	753,074.80	162,084.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055,445.44	197,599,465.84
减:所得税费用	8,184,152.06	26,945,562.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71,293.38	170,653,903.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71,293.38	170,653,903.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871,293.38	170,653,903.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9,422,622.26	688,738,052.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2,507.26	7,613,397.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1,036.99	920,55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376,166.51	697,272,00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658,487.13	484,454,436.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600,587.20	53,536,178.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86,400.13	35,059,25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83,740.89	92,156,01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529,215.35	665,205,88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46,951.16	32,066,11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42,800.00	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6,935.87	745,03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1,581.44	3,852,672.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591,317.31	154,597,702.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023,060.02	39,348,483.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724,554.45	163,308,768.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9,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177,214.47	202,657,25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14,102.84	-48,059,549.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59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59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598.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3,544.93	-1,697,35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305,910.95	-17,690,79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570,464.07	1,547,840,76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876,375.02	1,530,149,970.35

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一)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 现金管理实施单位及投资额度

现金管理实施单位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 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上投资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 决议有效期

该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 资金来源及具体实施方式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可能由于政策变化、市场波动、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3年3月31日/2023年1-3月
资产总额	3,590,374,933.68	3,538,130,043.30
货币资金	1,380,149,141.61	1,505,407,159.34
负债总额	731,792,064.17	632,310,62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8,582,869.51	2,905,819,41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03,884.89	111,771,121.17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3、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通过资产负债 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通过利润表 "投资收益"科目对利息收益进行核算。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3、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2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本次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41号《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43.4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下同)130,320.00万元,扣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费、承销费不含税金额合计4,823.4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125,496.6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123,758.02万元,其他发行费用1,738.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5日到位,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9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和使用情况良好。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2023-008)。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五) 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本次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 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七) 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上投资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八) 决议有效期

该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九) 具体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十)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可能由于政策变化、市场波动、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将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有保障的机构所发行的产品,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3年3月31日/2023年1-3月
资产总额	3,590,374,933.68	3,538,130,043.30
货币资金	1,380,149,141.61	1,505,407,159.34
负债总额	731,792,064.17	632,310,62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8,582,869.51	2,905,819,41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03,884.89	111,771,121.17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3、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通过资产负债 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通过利润表 "投资收益"科目对利息收益进行核算。

五、决策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3、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投资收益,为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金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调整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下统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2023-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重要事项。在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过程中,监事会未发现相关参与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行为。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当前市场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拟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我们认为该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内外部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该事项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2023-01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投资收益,为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1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1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清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

因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依据《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条款,公司将对相应99,53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并将依据历年权益分派情况对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进行调整。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下统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2023-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董事傅世军先生作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依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3-016)。

依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2023-017)。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董事王清华先生作为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18)。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19)。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之法律意见书》;

5、《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139,342股
- ●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52.88元/股
-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由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本期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并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现对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20年10月9日,公司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本次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

2、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的合法性、本次激励计划的审议程序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0年10月9日,公司披露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监事会核查意见等相关文件。

3、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年10月14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0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0年12月10日,公司完成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批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共向44名激励对象授予314,955股限制性股票。

7、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授予完成后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905股限制性股票,并依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回购价格,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同时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义务。

8、2021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因公司未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预留的34,200股限制性股票权益失效。

9、2021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的10,905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并于2021年12月30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0,314,955股变更为120,304,050股,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调整为43人。

10、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98,075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6月9日。

11、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3,275股,回购价格为76.03元/股。

12、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640股限制性股票,并依据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和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回购价格。

13、2022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上述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和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915股由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并于2022年10月20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0,304,050股变更为120,297,135股,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调整为42人。

14、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39,342股,回购价格调整为52.88元/股。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说明

1、回购注销原因

根据《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2022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为:"以2020年收入和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5%,且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0%"。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指标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本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调整前回购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0,297,135股。本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应予以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99,530股。

3、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条款,若因公司层面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而未能解除限售的,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同时,应根据历次利润分配及股份变动方案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

公司以2020年11月27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0.03元/股。2021年6月25日,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截至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2022年6月30日,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截至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除外)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截至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除外)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该分配及转增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预计将在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进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综上所述,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52.88元/股,回购数量相应调整为139,342股。以此测算回购资金总额约为736.84万元(未含利息),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公司预计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时已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已由120,297,135股调整为168,257,979股。则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引起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注销变动前		回购注销变动	回购注销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8,684	0.17%	-139,342	139,342	0.08%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979,295	99.83%		167,979,295	99.92%
合计	168,257,979	100.00%	-139,342	168,118,637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为初步测算,实际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核心团队仍将勤勉尽职,努力为公司及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等相关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且不会影响股权激励事项的继续实施。我们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相关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相关事项。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及调整事项已依法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法定程序;本次回购注销及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依法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依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回购注销本期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99,53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0,297,135股,注册资本为120,297,135元。以此计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120,197,605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120,197,605元。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向截至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除外)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该分配及转增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预计将在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进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届时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回购注销股数均将相应调整。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如上所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即2023年4月28日)起45日内向公司申请债权,并可根据合法有效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要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申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申报债权,具体如下:

1、申报期限:

2023年4月28日至2023年6月11日

现场申报接待时间:工作日 9:00-11:00、13:30-16:30

2、公司通讯地址和现场接待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堰里路6号 公司证券部

3、联系人:刘玥

4、联系电话:0512-87171278

5、邮箱:security@bafang-e.com

6、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

(3)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概述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500万股(含)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用于"电动两轮车驱动系统(苏州)制造项目"、"电动车驱动系统(天津)制造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

综合考虑监管要求和市场情况,经审慎分析及与相关方的沟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涉及发行对象等内容进行了调整。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2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75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上述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因

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文件后,会同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事宜。目前,鉴于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文件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且当前市场环境已发生诸多变化,继续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不符合公司的实际需求。经审慎考量,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三、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动两轮车驱动系统(苏州)制造项目"、"电动车驱动系统(天津)制造项目"相关基建工程已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实施。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董事王清华先生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根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终止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是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和持续发展。董事会就本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鉴于当前市场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拟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我们认为该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内外部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该事项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